

-扫. 或搜微信号

微博http://weibo.com/shfazhibao

涕 治 カ

总第 6207 期 2020 年 2 月 12 日 星期三 农历正月十九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31–0011 邮发代号:3–30 今日八版 新闻热线:64179999 网站:www.shfzb.com.cn

坚定信心 同舟共济 💙 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使每个社区成为疫情防控坚强堡垒

李强对全市各级干部提出要求

为切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调研指导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昨天下午,市委召开新冠肺炎疫 情防控工作区委书记电视电话会议。市委书记李强强调.要坚 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勇挑重担、冲在一线, 强化责任、抓好统筹,坚持依法科学有序防控,织密织牢基层防 控网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

上海市司法局出台法律服务14条

抗击疫情共渡难关

本报讯 日前,上海市司法 局印发《关于加强法律服务保障 支持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实施意 见》, 出台 14 项具体措施, 进一 步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公共法律服 务保障工作,全力支撑企业抗击 疫情、共渡难关。同时, 文件指 出该 14 项措施将在新冠肺炎疫 情结束后继续执行3个月,以帮 助企业平稳健康发展。

本市组建了疫情防控法律服 务专业团队。组织律师、公证员、 调解员等法律服务专业人员建立 公益法律服务顾问团, 向有需求 的企业提供指导意见。开设疫情 防控法律服务绿色通道。充分利 用热线、网络、实体窗口等公共 法律服务平台和公证、调解、仲 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途径, 对涉疫情企业反映的问题,即时 回应、迅速反馈; 对疫情防控引发 矛盾纠纷的法律服务需求, 急事急 办、特事特办,帮助企业通过法律 手段解决纠纷、克服困难。

各公共法律服务接待场所以及 其他法律服务机构向社会公布咨询 和预约电话; 确有必要到现场办理 事务的企业,通过电话或者网络方 式预约,提高服务效率,减少不必 要的人员聚集。通过充分发挥"一 网通办"作用,及时办理企业网上 申请的行政审批和公证事项。鼓励 律师事务所、司法鉴定机构、仲裁 机构采取网上立案和提交材料、电 子签章、视频对话、远程庭审等方 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引导企业通 过远程方式寻求法律服务,推动 "不见面"也能"办成事"

同时,本市组织法律服务专业 人员对企业涉疫情法律问题进行深 入研究,就企业普遍关心的不可抗 力免责条款的法律适用、合同履行

障碍造成的法律后果等问题,提供 权威法律指引。

及时汇总疫情防控期间与企业 相关的典型案例,及时向人社、卫 健等政府部门以及总工会、消协等 单位提示风险,同时协调相关部门 和单位统一法律和政策适用口径, 为企业答疑解惑。根据法律援助、 调解等相关法律服务条线以及各公 共法律服务平台反映的纠纷问题, 分析研判疫情防控期间企业的法律 服务需求,及时向法院、检察院等 司法机关和相关执法部门通报信 息,加强业务协作和执法协调。

对于企业涉疫纠纷,本市组织 专业服务人员全天候值守,确保 12348 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和上海法 网在线咨询7×24不间断服务,为 有需求的企业提供免费、便捷、高 效法律服务。指导涉疫情企业的劳 动争议纠纷调解,积极参与群体性 纠纷的调处,支持调解组织优先开

展远程调解,根据需求提供现场调 解服务,在调解过程中做好政策解 读、法律释疑、普法宣传, 指导企 业化解矛盾,依法支持和配合疫情 防控工作。

除此之外, 对受疫情影响严重 的企业减免法律服务费用。本市组 织律师为受疫情影响的中小企业开 展免费法治体检等活动; 鼓励律师 事务所和律师为受疫情影响较严重 的中小企业和为疫情防控作出重大 贡献的企业提供免费企业法律顾问 服务。仲裁机构、司法鉴定机构对 受疫情影响较严重企业的案件优先 受理、加速办理; 对确因疫情造成 服务费用缴付困难的企业 (尤其是 受疫情影响较严重行业的小微企 业),缓缴服务费用并鼓励机构减 少、免除服务费用, 切实减轻企业 **台**相。优先为洗疫情的相关事务提 供公证法律服务; 为防疫重点企业 减免相关事项的公证服务费用。

警方严格管控入沪通道

重点地区女子躲轿车后备箱入沪被查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昨日上午8时许, 上海市公安局松江分局民警在 G60 高速公路公安检查站执行查 控任务时,在一辆轿车的后备箱 内查获一名来自重点地区的女 子。记者获悉, 这是上海警方杳 获的首起藏匿轿车后备箱企图逃 避检查的事件。

经调查,该女子长期在上海 工作,1月22日其从上海回在 重点地区的老家过年。2月11 日清晨,她搭乘朋友的轿车回 沪,由于听闻上海在各高速公路道 口实施了非常严格的查控措施,为 避免返沪后被隔离观察 14 天, 竟 藏匿在轿车后备箱内,企图蒙混过 经检测,该女子及车主体温均

鉴于两人行为已经违反了上海 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严格落实 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的通告》有关要 求,目前已被先行强制隔离观察。

根悉, 1月27日起, 上海已 启动高速公路入沪通道省界公安检 查站防疫查控措施,严格按照"逢 车必检"的要求开展防疫检查。







■ 详见 A2

短 评

挑战法律底线 该惩罚!

日前, 浙江省判决首例疫情 期间妨害公务案:瑞安市黄某某 没有携带出入证, 驾驶二轮电动 车路经防疫卡点时被拦并要求出 示出入证及测量体温 黄某某不 配合、并殴打工作人员致其轻微 伤。瑞安市公安局立案侦查,检 察院提前介入, 法院快审快判, 以犯妨害公务罪判处黄某某拘役 四个月。

此前,上海警方曾对首个不 佩戴口罩强行冲闯地铁车站的 违法人员作出行政拘留 10 天的 处罚:温州一女子拒不戴口罩 硬闯商场被行政拘留8天。这 回黄某某被处罚得更重: 四个月! 如果说, 行政拘留属 于治安行政处罚, 触犯的是治 安管理条例,那么, 拘役则是 属于在短期剥夺人身自由,就 近拘禁并强制劳动的刑罚,是 我国的主刑之一

无论是被拘留者, 还是被拘 役者, 都是公然挑战法律的"害 群之马"。他们理应受到法律的

病毒来势凶猛, 目前仍在 蔓延扩散。疫情防控越是到吃 劲的时候, 越要坚持依法防控。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是全社会共 同的责任, 为确保人民群众生 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所有人员 都必须自觉响应政府部门的有 关规定, 主动配合防疫人员的 相关措施。倘若如黄某某那样 恣意对抗, 拒不服从必要的管 制 扰乱疫情防控秩序,那么, 高悬着的达摩克利斯剑随时可 能落下!